各位理事（监事）会员：

现将《协会 2021 年上半年度工作总结和下半年度工作要点》发给大家，请认真审阅，如有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反馈到协会秘书处，谢谢。

联系人：钱惠琳　　联系电话：63230795

协会秘书处

2021 年 7 月 20 日

上海市燃气行业协会

上海市燃气行业协会上半年度工作总结和下半年度工作要点

今年上半年协会以建党百周年为契机，按照理事会确定的工作计划，在上级有关部门的领导和支持下，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做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坚持党建引领，推动行业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1、为充分发挥先进党组织的示范引领作用，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的坚强组织者、有力推动者和模范实践者，根据市建设交通工作党委下发的《关于开展“建设先锋”党组织建设示范点推荐命名工作的通知》（沪建委[2021]43号），将在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之际，推荐命名一批“建设先锋”党组织建设示范点。根据通知精神，协会推荐的8家企业荣获“燃气先锋”党组织示范点。开展“建设先锋”分支“燃气先锋”的评审工作，并与六月底完成“燃气先锋”党组织建设示范点授牌，

2、开展行业企业党组织调研及统计工作，对协会所属民营及合资企业共167家进行了党组织情况统计，其中党支部64个，党员人数1265名。为开展行业大党建工作夯实了基础。

3、完成2021年行业党建方针目标制定工作，即：建强“三支队伍”提高素质加大人才培养、擦亮名片提升行业形象开展燃气安全宣

传，提升用户安全意识、践行宗旨解决群众困难。协会会同燃气事务中心按计划的时间节点逐项实施。

4、组建了“上海市燃气行业志愿者服务队”（89 人），协会所属民企、合资企业党员积极参与。今年 5 月 12 日防灾减灾日协会志愿者参加了燃气行业活动。

5、为解决市民群众在燃气器具购买和接受维修服务中遇到的产品提供售后服务权益不明确、售后服务不及时、服务价格不透明、售后服务信息获得渠道不通畅等急难愁盼问题，协会协同燃气管理事务中心在燃气器具行业开展燃气器具产品售后服务承诺和服务价格公示活动，并将此活动列为 2021 年党史教育主题实践活动“我为群众办实事”项目。已于建党百年纪念日前上线，首批召集 10-12 家家用燃气器具头部品牌企业在上海市燃气行业协会网站和公众号上公示。

6、协会和燃管中心于今年 4 月组织召开了《燃气用户设施安全检查技术要求》地方标准修订工作启动会议。此次标准修订将对燃气经营企业及安全检查人员在资质、职责、工具、方法、内容、记录、存档等多个方面做出更加详尽而符合实际的技术要求规范，提供更可靠、更有效的技术指导。目前按工作计划在推进中。组织推进《上海市处置燃气事故应急预案》修订工作。

圆满完成“燃气安全用气知识有奖征答活动”。近年来，本市社会用气事故时有发生，每年的冬季是燃气事故的高发期，为了在全市范围内营造良好的安全用气氛围。问卷涵盖了如何正确安全使用燃气、家用燃气设备选购等一系列市民生活中所涉及的燃气常识。整个活动一直持续到 2021 年 2 月 28 日，活动期间共有 24827 名市民参加

了本次活动，取得了较好的社会反响。此次获奖市民中有残障人士，为了使他及时兑换奖品，协会工作人员几次三番电话联系，尽最大可能满足获奖者的要求，在韵达快递北京东路分理站的帮助下，免费把奖品送达获奖者手中，得到好评。

二、发挥专委会作用，体现协会各条块工作精准有效

液化气分会：定期召开会员单位及分会会长单位会议。通过会议对行业面临的热点，难点进行讨论和交流，及时总结并对下阶段分会工作进行讨论和布置，使液化气企业进一步统一思想，促进行业整体进步。

液化气分会还组织开展《本市瓶装液化气价格市场化可行性研究》课题。课题由本市17家液化气经营企业共同参与，目前已完成课题报告征求意见稿。通过此次课题研究，对促进行业安全有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和作用，为政府决策提供了很大的参考价值。

器具分会：燃气具分会组织开展《商用燃气器具能效和环保优质产品技术要求》、《商用可燃气体报警器应用技术要求》团体标准编制工作，推进商用燃气具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目前已完成标准征求意见稿并进行网上公示。在第三季度完成标准编制工作。

工程造价专业委员会:完成每月燃气专用材料价格信息的统计，上报备案工作。定期出版《造价信息》刊物。

开展上海燃气工程造价信息课题研究，协助行业协会和政府管理部门依法合规、科学有效地为行业会员单位提供工程造价管理服务，规范行业工程建设造价管理工作，合理确定和有效控制工程造价水平，提高投资效益，是编制工程概预（结）算、标底、投标报价及审

核燃气工程造价的重要依据。

组织开展《上海市燃气管道工程估算指标》、《上海市燃气管道工程养护维修估算指标》编制工作，目前按计划推进中。

管道施工专业委员会：加强行业自律，参与“上海燃气行业地下管线文明工地”创建评分检查工作。组织开展《老旧立管改造施工技术要求》《涂覆管施工技术要求》团体标准的编制工作。一是开展行业调研，摸清操作实际。由专委会牵头组建文本编制组，对行业施工实际开展调研，尤其在现场操作安全、质量、文明施工要求方面，进一步推进技术要求编制的科学性，可操作性；二是就相关内容开展研讨，协调各方，形成较为统一的文本资料。为了平衡实际操作与管理要求的差距，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专委会与相关专家、行业会员单位开展研讨，细化相关内容，进一步做实文本内容，推进行业施工工作的规范化。三是针对问题点导向，及时开展研究。针对立管改造工艺中的补漆、补口、滚压施工等环节，实地调查，缕清技术原因及要求，形成科学性共识，推进技术要求成型，目前已完成征求意见稿，待送审。

三、夯实高技能人才培养工作基础，巩固多年来取得的成效。

1、根据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沪人社职[2019]276号《关于上海市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试点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结合本市燃气行业企业的实际需要，积极推进燃气行业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上半年共完成技能认定培训人数297人，其中认定合格人数243人，合格率81.8%。

2、依托上海市高技能人才培养相关政策，结合燃气行业企业的

产业结构、质量要求和工艺特色，加强并适应行业企业生产特点及对技能人才的需求，继续开展各类岗位资质、能力提高、职业技能培训和鉴定考核工作，岗位培训总人数为 876 人。其中：燃气安检工 261 人，（天然气安检工 90 人，液化气安检工 171 人）。资质培训共 1606 人。合格 1599 人。

3、继续做好上海市燃气行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项目开发工作：储运工二级、管工系列（5、4、3、2、1）题库开发、供气服务员三级，认真做好职业等级认定相关工作。

4、牵头落实长三角职业技能竞赛及 2021 年上海市燃气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案起草工作。

5、组织开展本市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培训补贴专项整治梳理工作。组织开展本年度高技能人才评选表彰活动。牵头参加本市师资展演活动。

6、今年继续承接了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直属单位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燃气专业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目前进入网上材料评审阶段。

四、加强行业信息化建设力度，进一步提升网站宣传功能。

1、上半年与信息公司对网站部分版面进行局部调整，完成了网站的改版工作。

2、为进一步推进协会网站建设工作，更广泛的宣传燃气企业在改革创新、企业管理、企业文化、技术研发、党建引领和人才培养等方面的经验和成果，协会组建了一支由部分企业推荐的特约通讯员队伍，并制订了“上海市燃气行业协会特约通讯员管理办法”从“目的

意义、特约通讯员条件、通讯员工作要求、信息报送方式、特约通讯员聘请年限、考核及奖励方法”等内容作了规定。

3、上半年网站及微信公众号共发布各类信息共400多条。

4、2021年企业邮箱共收录100多家会员单位邮箱，今后将继续完善企业邮箱通讯录，加强协会与会员的联络。

五、加强协会自身建设，以党建推进各项工作扎实开展。

1、上半召开了协会七届二次理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上海市燃气行业工作总结2021年工作计划，协会2020年财务决算和2021年财务预算，审议通过部分理事和副会长调整的报告，审议通过2020年新发展的会员单位。

2、根据建交直属单位党委的工作要求，协会党支部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活动，每月组织协会党员及全体人员开展“四史”学习，并在建党百年之际，协会举办了“重温红色历史印记”活动，组织全体党员参观了中共三大后中央局机关历史纪念馆和组织观看爱国影片，6月17日协会党员和员工观看神州十二发射现场直播。

3、按住建委和建交委直属单位党委的工作要求，每月报告协会的各项工作，为认真做好工作月报制度，秘书处内部实行了各个岗位工作周报制，及时掌握工作动态。为推进行业新冠疫苗接种工作，于6月至7月每周完成接种的统计工作，得到部分企业的积极支持。

4、完成免税申请备案并已获批。做好2020年度协会年检工作。

5、启动2021年度协会会费收缴工作，分批开展会费收缴，于10月底完成收缴工作。

协会下半年度工作要点

根据协会理事会确定的2021年全年工作计划，下半年主要工作要点如下：

1、继续完成行业大党建方针目标任务，落实已制订的工作措施，逐步扩大志愿者队伍，研究探讨开展“11.7”燃气百日安全宣传工作的新模式。

2、进一步推进各专委会工作，完成两个团体标准的编制工作，和《燃气用户设施安全检查技术要求》地方标准修订工作。

3、完成长三角职业技能竞赛及2021年上海市燃气行业职业技能竞赛。

4、完成技能等级认定项目的开发工作和技能认定的鉴定工作；加快国家级基地项目的建设速度，把建设方案落实到位。

5、液化气价格市场化可行性研究初稿形成，将组织专家评审并报送市有关部门提供决策参考。

6、严格执行《章程》规定，适时召开会员大会、理事会和监事会。

7、召开协会特约通讯员年终总结和表彰会议，发挥通讯员的前沿作用，提高网站宣传工作的深度和广度。

8、继续抓好协会党支部建设，以《党支部工作手册》为抓手，使支部工作制度化、规范化。